

#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學年度 第 學期 研究所僑生獎學金申請表

繳交資料順序(申請人依順序在註記欄內打✓)

- 申請表
- 學生證影本
- 居留證影本
- 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
- 自傳
- 學習計畫書
- 指導教授或導師推薦函1份
- 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文件

中文姓名		出生日期	
僑居國		性別	
所別年級	研究所碩士班 研究所博士班		年級 年級
居留證號		學號	
郵局局號帳號			
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		前一學期操行成績	
現在住址		手機號碼	

申請人未兼領其他獎學金(包括已獲政府相關計畫補助者)，如有不實或不符規定等情事，經查證屬實者，願依本校相關規定被撤銷獎勵資格並繳回獎學金，絕無異議。

申請人： \_\_\_\_\_ (簽名)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